

十三經

十

三

經

春秋穀梁傳序

晉范甯撰 唐陸德明音義 楊士勛疏

疏

釋曰。此題諸不。文多不同。晉宋古文。多云春秋穀梁傳序。俗本亦有。穀梁傳序者。然春秋

是此書之大名。傳之解經。隨事則釋。亦既經傳共文。題名不可單舉。又此序末云。名曰春秋穀梁傳。集解。故今依上題焉。此序大畧。凡有三段。第一段。自周道衰。陵盡莫善於春秋。釋仲尼修春秋所由。及始隱終麟之意。夫聖哲在上。動必合宜。而直臣良史。克施有政。故能使善人勸焉。淫人懼焉。泊乎周德既衰。彝倫失序。居上者無所懲艾。處下者信意愛憎。致令九有之存。唯祭與號。八表之俗。或狄或戎。故仲尼就太師而正雅頌。因魯史而修春秋。其始隱終麟。范自具焉。第二。自春秋之傳有三。盡君子之於春秋。沒身而已。釋三傳所起。及是非得失。仲尼卒而微言絕。秦正起而書記亡。其春秋之書。異端競起。遂有鄒氏夾氏。左氏公羊。穀梁五家之傳。鄒氏夾氏口說無文。師既不傳。道亦尋廢。左

乾隆四年校刊

春秋穀梁傳序

氏者左丘明與聖同恥。恐諸弟子各安其意。爲經作傳。故曰左氏傳。其傳之者有張蒼。賈誼。張禹。翟方進。賈逵。服虔之徒。漢武帝置五經博士。左氏不得立於學官。至平帝時。王莽輔政。方始得立。公羊子名高。齊人。受經於子夏。故孝經說云。春秋屬商是也。爲經作傳。故曰公羊傳。其傳之者有胡毋子都。董仲舒。嚴彭祖之類。其道盛於漢武帝。穀梁子名俶。字元始。魯人。一名赤。受經於子夏。爲經作傳。故曰穀梁傳。穀梁傳孫卿。孫卿傳魯人申公。申公傳博士江公。其後魯人榮廣善穀梁。又傳蔡千秋。漢宣帝好穀梁。擢千秋爲郎。由是穀梁之傳大行於世。然則三家之傳。是非無取。白漢以來。廢興由於好惡而已。故鄭玄六藝論云。左氏善於禮。公羊善於讖。穀梁善於經。是先儒同遵之義也。言左氏善於禮者。謂朝聘會盟祭祀田獵之屬。不違周典是也。公羊善於讖者。謂黜周王魯及龍門之戰等是也。穀梁善於經者。謂大夫曰卒。諱莫如深之類是也。其三傳是非。序文自具。第三自升平之末。盡穀梁傳集解。釋已注述之意。并序集解之人。案晉書。范甯字武子。順陽縣人。爲豫章太守。父名汪。長

子名泰。字伯倫。中子名來。字仲倫。小子名凱。字季倫。其從弟則注云邵曰是也。言先君則父汪是也。以傳穀梁者雖多。妄引三傳。辭理典據不足可觀。故與門徒商略名例。傳示同異也。所云名例者。卽范氏所據。別爲略例一百餘條是也。其春秋及經傳之名。在後別釋。謂之序者。序述經傳之旨。并明已注作之意也。

昔周道衰陵。乾綱絕紐。**晉**也。乾其連反。天禮壞樂崩。

彝倫攸斁。**晉**彝倫以之反。彝常倫理也。弑逆篡盜

者國有。**晉**弑申志反。又作殺。音同。淫縱破義者比

肩。**晉**用反。釋曰。仲尼之修春秋。因衰亂而作。故

之人仰追周代。故曰昔云周道衰陵者。總述幽厲以

來也。指衰極言之。則平桓之世也。知者幽厲雖則失

政教所被。統及郊畿。仲尼修春秋。以平王爲始。知衰

乾隆四年校刊

二

極是平桓也。衰陵謂衰弱陵遲。云乾綱者。乾為陽。喻天子。坤為陰。喻諸侯。天子總統萬物。若綱之紀眾紐。故曰乾綱。云紀紐者。紐是連繫之辭。故昭十三年左傳云。再拜皆厭紐。玉藻云。紐約用組。諸侯背叛。四海分崩。若紐之絕。故曰絕紐。云禮壞樂崩者。通言之耳。知非樂是陽。故以崩言之。禮是陰。故以壞言之。者。正以詩序云。微子至於戴公。其間禮樂廢壞。明知通矣。云彝倫攸斁者。尚書洪範文也。禮以安上治民。樂以移風易俗。禮樂崩壞。故常道所以敗也。弑謂臣弑君。逆謂子弑父。篡謂以庶奪正。盜。即哀四年傳云。春秋有三盜。是以妖災因釁而作。

遷陰陽為之愆度。



為之。于偽反。下。同。愆。起虔反。

七曜為之盈

縮。



縮。所六反。

川岳為之崩竭。鬼神為之疵厲。



才疵。

斯反。厲。音。反。釋曰。宣十五年左傳云。天反時為災。地例又作厲。反。物為妖。人反德為亂。亂則妖災生。是妖災因釁而起也。云陰陽愆度者。謂冬溫夏寒。失其節度。云七曜盈縮者。謂日月薄食。若晦食。則是月行。

疾。食朔與二日。見月行遲。又五行傳云。晦而月見西
方。謂之朏。朔而月見東方。謂之仄。朏則侯王其舒。
仄。慝則侯王其肅。是由君行使之然也。五星亦有遲
疾。故襄二十八年左傳云。歲在星紀。而淫於玄枵。是
也。謂之七曜者。日月五星。皆照天下。故謂之七曜。五
星者。即東方歲星。南方熒惑。西方太白。北方辰星。中
央鎮星是也。云川乎崩竭者。謂周語云。幽王之時。三
川震伯陽父曰。昔伊洛竭而夏亡。河竭而商亡。岳是
山之類。即梁山沙鹿崩是也。云鬼神疵厲者。舊解以
為鬼神。即宗廟是也。疵厲。謂災變也。言人棄常制。致
宗廟之災。即桓宮新宮災是也。今以為鬼神為之疵。
厲。即國語云。杜伯射宣王於鎬。左傳云。伯有之鬼為
厲是也。故父子之恩缺。則小弁之刺作。
 缺。丘悅反。弁。步寒反。
刺。七賜反。此所引皆詩篇。
名。谷風在邶風。餘皆小雅。君臣之禮廢。則桑扈之諷
興。
 扈。音戶。風。方
鳳反。又作風。夫婦之道絕。則谷風之篇奏。骨
肉之親離。則角弓之怨彰。君子之路塞。則白駒之詩

賦

釋

此仲尼作春秋也。故孔叢云。孔子讀詩至小雅。爲

廢卷而歎。感詩修春秋是也。云小弁之刺作者。小弁詩。小雅。周幽王廢太子宜臼。故太子之傅作詩以刺之。云桑扈之諷興者。桑扈亦詩小雅。刺幽王君臣上下。動無禮文焉。故作是詩以諷之。云谷風之篇奏者。谷風。衛人刺其君無德。故令國內之人。得其新婚者。竝棄其舊室。風俗衰壞。故作是詩以刺之。言奏者。謂奏進此詩。與上文作興不異。但述作之體。欲辟文耳。云角弓之怨彰者。角弓。詩小雅。以幽王不親九族。故作詩以刺之。言族人怨之彰顯。故云角弓之怨彰。云白駒之詩。賦者。白駒。詩小雅。宣王之末。不能任賢。致使賢人乘白駒而去也。此引詩之次。先云小弁。後言白駒者。以父子是人倫之端首。六親之莫大。故先言之。其次則有君臣。若君臣禮廢。則上下無序。故次桑扈。夫婦者。生民之本。室家之原。欲見從近及遠。故夫婦先九族。是以谷風在角弓之上。白駒是賢人棄君。又非親戚。故最後言之。或當隨便而言。更無次第之例。知者。白駒是宣王之詩。而言在天垂象見吉凶。

幽王之詩下。是無先後之次也。

天垂象見吉凶。

音

義

見賢偏反

聖作訓紀成敗欲人君戒慎厥行

義

行下孟反

增修德政

疏

釋曰易稱在天成象在地成形成象則日月之曜成形則山川之形見吉凶者

即上七曜為之盈縮川岳為之崩竭是也獨言天象者舊解云尊作法之本明聖人與天地合其德與日月齊其明以為川獄崩竭亦是天使為之故總言垂象以包之云聖作訓紀成敗者謂若春秋書日食星隕山崩地震記災錄異善惡褒貶等皆所以示禍福成敗之原存亡得失之本欲使人君戒慎其所行改修德政以蓋誨爾諄諄聽我藐藐

義

藐亡角反

履霜堅

冰所由者漸

疏

釋曰言此者明聖人雖作法愚者不能用也言我教誨汝王諄諄然何故

聽我言藐藐然而不入此詩大雅抑篇刺厲王之詩也云履霜堅冰者易坤卦初六爻辭象曰履霜堅冰陰始凝也馴致其道至堅冰也引之者取積漸之義也

四夷交侵華戎同貫幽

王以暴虐見禍平王以微弱東遷征伐不由天子之

命號令出自權臣之門故兩觀表而臣禮亡

宣義 古觀

亂朱干設而君權喪

宣義 喪息浪反下道喪同

下陵上替僭逼

理極

詩 替他計反 僭子念反

天下蕩蕩王道盡矣

釋 釋曰云四夷者

東夷西戎南蠻北狄之總號也云交侵者謂交相侵伐也云華戎同貫者謂諸夏與夷狄無異也舊解四夷交侵華戎同貫指謂當春秋之時今以為文勢在幽王之上則當亦兼據幽厲以來故節詩刺幽王云斬伐四國又曰國既卒斬及宣王幽王並為夷狄所敗則此段序意論衰之積漸不直據春秋之時明矣云幽王見禍平王東遷者周本紀幽王既得褒姒廢中后而黜太子宜臼申侯與鄆人及犬戎殺幽王於驪山之下盡取周賄而還乃與諸侯就申立太子宜臼是為平王東遷洛邑是也云兩觀已下者昭三十五年公羊傳云子家駒謂昭公曰諸侯之僭天子大夫之僭諸侯久矣公曰吾何僭哉子家駒曰設兩觀乘大路朱干玉戚以舞大夏八佾以舞大武然則諸侯不立兩觀周衰諸侯僭而置之是臣無有事君之

雅頌者。舉雅頌。則風詩理在可知。又雅頌之功大。故仲尼先用意焉。知非為師摯理之。故仲尼不正者。師摯直閑關雎之音而已。詩之顛倒。仍是仲尼改正。故此序云。仲尼列黍離於國風。杜預注左氏云。後仲尼刪定。故不同是也。然則作詩之體。風雅先定。黍離若是風體。大師不得列之於雅頌之中。若是雅頌之體。仲尼亦不得退之於風詩之中。而云列黍離於國風者。詩人詠歌。實先有風雅之體。黍離既是國風。誠不可列之於雅頌。但天子不風。諸侯不雅。於時則接乎仲尼刊正。還同國風。亦是仲尼列之。

隱公。故因茲以託始。該二儀之化育。贊人道之幽變。舉得失以彰黜陟。明成敗以著勸誡。拯頹綱以繼三

五



拯拯救之拯。頹。徒回反。

鼓芳風以扇遊塵。



釋曰。平王

隱公之元年。故曰接乎隱公。亦與惠公相接。不託始於惠公者。以平王之初。仍賴晉鄭。至於末年。凌替尤甚。惠公非是微弱之初。故不託始於惠公。隱公與平王相接。故因茲以託始也。該者。備也。二儀。謂天地。言

仲尼修春秋。濟羣物。同於天地之化育。云舉得失。以彰黜陟者。謂若儀父能結信於魯。書字以明其陟。杞雖二王之後。而後代微弱。書字以明其黜。云明成敗。以著勸誠者。成敗黜陟。事亦相類。謂若葵丘書曰。以表齊桓之功。戎伐凡伯。言我以明衛侯之惡。又定哀之時。為無賢伯。不屈夷狄。不申中國。皆是書其成敗。以著勸善懲惡。云拯頹綱。以繼三五者。於時王侯失位。上下無序。綱紀頹壞。故曰頹綱。今仲尼修春秋。祖述堯舜。憲章文武。拯者。救溺之名。言欲拯此頹綱。以繼三王五帝先言三王者。欲見三王可以繼五帝。從小至大之意。或亦隨便而言。云鼓芳風。以扇遊塵者。舊解。以正樂為芳風。淫樂為遊塵。樂可以降天神。出地祇。故云芳風。淫樂鬼神不享。君子不聽。故曰遊塵。或以為善之顯著者為芳風。惡之煩碎者為遊塵。理亦足通耳。但舊解云范。一字之褒。寵踰華袞之贈。氏別錄如此。故兩存之。

義

袞。上古本反。袞。冕。上公之服。

片言之貶。辱過市朝之撻。

言義

貶。彼。檢反。

朝直。撻反。德之所助。雖賤必申。義之所抑。雖貴必屈。

乾隆四年校刊

春秋穀梁傳字

六

故附勢匿非者。無所逃其罪。

宣

匿女力反

潛德獨運者。

無所隱其名。信不易之宏軌。百王之通典也。

疏

釋曰。言仲

尼之修春秋。文致褒貶。若蒙仲尼一字之褒。得名傳
竹帛。則寵踰華袞之贈。若定十四年。石尚欲著名於
春秋。是也。若被片言之貶。則辱過市朝之撻。若宣八
年。仲遂為弑君。不稱公子。是也。言華袞。則上比王公。
稱市朝。則下方士庶。袞則王公之服。而有文華。或以
對市朝言之。華袞當為二。非也。云德之所助。雖賤必
申者。謂若吳是東夷。可謂賤矣。而襄二十九年。因季
札之賢。而進稱爵。是其申也。云義之所抑。雖貴必屈
者。謂若秦術是卿。可謂貴矣。而文十二年。以其敵晉
而略稱名。是其屈也。云故附勢匿非者。無所逃其罪。
者。舊解。若公子翬。假桓公之勢。匿情於隱。可謂非人
臣也。故隱四年。十年。皆貶之。是不得逃其罪也。云潛
德獨運者。無所隱其名者。謂若公弟叔肸。不食逆主
之祿。潛德昧身。不求寵榮之名。獨運其道。宣十七年
著名春秋。是無所隱其名也。或以
為匿非。謂隱匿其非。便於舊解。

先王之道既弘。麟

感化而來應。

圖

麟本又作麟。吕平反。瑞獸也。應應對之應。

因事備而終

篇。故絕筆於斯年。成天下之事業。定天下之邪正。

圖

義

邪似。差反。

莫善於春秋。

圖

釋曰。先王謂文武。言仲尼修春秋。貴仁重德。崇道抑邪。弘

大先王之道。麟感化而至。杜預解左氏。以為獲麟而

作春秋。今范氏以作春秋。然後麟至者。以麟是神靈

之物。非聖不臻。故論語云。鳳鳥不至。河不出圖。吾已

矣。夫。禮器云。升中於天。而鳳凰降。龜龍假。公羊傳曰。

麟有王者則至。援神契曰。德至鳥獸。則麒麟臻。是非

有明王則五靈不至也。當孔子之世。周室陵遲。天下

喪亂。豈有神靈之物。無故而自來。明為仲尼修春秋。

麟應而至也。然則仲尼竝修六藝。何故不致諸瑞者。

先儒鄭眾賈逵之徒。以為仲尼修春秋。約之以周禮。

修母致子。故獨得麟也。或可仲尼修六藝。不可五靈

俱來。偶然麟應。餘不來也。因事備者。謂從隱至哀。文

武之道。協嘉瑞來臻。是事備也。終篇者。謂絕筆於獲

麟也。春秋之傳有三。而為經之旨一。臧否不同。

圖

臧

鄭反。否。音鄙。又方九。褒貶殊致。疏釋曰。聖人作法。本

反。臧否。猶善惡也。三。謂善也。一。謂理有所惡。以臧否。既異。故褒貶亦殊。謂事有

隱元。年。左氏貴儀父結盟。公羊善其趨聖。僖元年。公

羊善齊桓存邢。故稱師。穀梁以為為桓母。公羊

以為隱母。穀梁以為隱妻。是三傳異也。蓋九流分

而微言隱異端作而大義乖。疏孔子既沒。諸弟子各

編成一家之言。凡為九。一曰儒家流。凡五十三家。八

百。三十六篇。入揚雄一家。三十八篇。蓋出於司徒之

官。助人君順陰陽。明教化。游心於六藝之中。留意於

仁義之際。祖述堯舜。憲章文武。宗師仲尼。以重其言。於道最為高也。二曰道家流。凡三十七家。九百九十

三篇。其本蓋出於史官。歷記成敗存亡禍福古今之

道。然後知秉要執本。清虛以自守。卑弱以自持。此人

君南面之術也。合於堯之克讓。易之謙謙。一謙而四

益。此其所長也。三曰陰陽家流。凡二十一家。三百六

十九篇。蓋出於羲和之官。敬順昊天。歷象日月星辰。

敬授民時。此其所長也。及拘者爲之。則率於禁忌。泥於小數。舍人事而任鬼神也。四曰法家流。凡十家。二。百一十七篇。蓋出於理官。信賞必罰。以輔禮制。易曰。先王以明罰飭法。此其所長也。及刻者爲之。則無教化。去仁愛。專任刑法也。五曰名家流。凡七家。三十六篇。蓋出於禮官。古者名位不同。禮亦異數。孔子曰。必也正名乎。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此其所長也。六曰墨家流。凡六家。八十六篇。蓋出於清廟之士。守茅屋采椽。是以貴儉。養三老五更。是以兼愛。選士大射。是以上賢。宗祀嚴父。是以右鬼。順四時而行。是以非命。以孝視天下。是以上同。及蔽者爲之。見儉之利。因以非禮。推兼愛之意。而不知別親疏。七曰縱橫家流。凡十二家。百七篇。蓋出於行人之官。孔子曰。誦詩三百。使於四方。不能專對。雖多亦奚以爲。又曰。使于使乎。言其當權事制宜。受命不受辭。此其所長也。及邪人爲之。則尚詐譖而棄其信。八曰雜家流。凡二十家。四百三篇。蓋出於議官。兼儒墨。合名法。知國體之有此。見王治之無不貫。此其所長也。九曰農家流。凡九家。百一十四篇。蓋出於農稷之官。播百穀。勸農桑。以足衣食。故八政一曰食。二曰貨。孔子曰。所重